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9-A310-01

修正案号: 39-2567

- 一. 标题: 检查中央油箱的封严
- 二. 适用范围: 所有空客A310飞机
- 三.参考文件:
  - 1.DGAC 适航指令 1999-180-282(B)
  - 2.AIRBUS A.O.T A310-28A2139R1

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A310飞机中央油箱与空调PACK组件舱之间,有用增压空气进行隔离的金属气相封严层。在服役的A310飞机上出现了这种金属气相封严损伤的现象,这种情况可能导致中央油箱燃油泄漏,引起火灾。为防止出现这种不安全状态,要求完成以下工作:

自本指令生效后500飞行小时内,按空客公司

A. O. T. A310-28A2139R1中4. 2部分的要求检查金属气相封严的完整性, 并对中央油箱进行一次燃油渗漏测试。

如果发现在金属气相封严层上有裂纹或孔眼,应按

- A. O. T. A310-28A2139R1中4. 2部分的要求在400飞行小时内修理或更换封严,同时,在进行修理前要求:
  - 1. 每次飞行前对排放口进行一次渗漏检查:
  - 2. 每100飞行小时对中央油箱进行一次渗漏检查。

一旦发现燃油渗漏,必须在下次飞行前进行修理。

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 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1999年6月6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9年5月31日

七. 联系人: 陈岳亭

民航西北管理局适航处

029-8703021